

省生态环境
保护督察

厦门市群众信访举报 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批 2022年9月17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SD2XM20220913D004	投诉人反映厦门市海沧区天湖城小区周边,最近夜间至次日凌晨时间段存在恶臭气味扰民,投诉人怀疑为翔鹭化纤生产排放的废气,要求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海沧区	大气	2022年9月14日,我市现场核查该公司环评审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等情况。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生产情况正常,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厂界周边未发现明显异味。 该公司生产废气主要来自聚合车间酯化气体、假捻车间产生的油烟和废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一是聚合车间有3个,产生含有乙醛、乙二醇的酯化废气。其中一车间已完成提升改造,经集中收集后通过管道输送到腾龙树脂有限公司焚烧处置,二、三车间计划今年11月底前完成。二是假捻车间废气(烟雾化的POY油剂)在集中收集后经7套低温等离子+高能离子氧化复合一体机(每套处理风量60000m³/h,总功率15kW)处理后排放,有A和B两个排放口。三是废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收集后通过密闭的管道送到腾龙树脂热煤炉焚烧。 现场调阅企业2022年9月1日以来的厂界在线监测数据,在线数据均处于稳定状态。调阅今年以来的监督性监测情况,其中假捻车间废气A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平均值0.47mg/m³(标准限值60mg/m³)、有组织臭气浓度最高值30(标准限值6000);假捻车间废气B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平均值0.46mg/m³(标准限值60mg/m³)、有组织臭气浓度最高值<30(标准限值6000);聚合一车间VOCs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平均值1.02mg/m³(标准值60mg/m³);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高值12(标准限值20);厂区密闭车间外1#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平均值0.18mg/m³(标准值4.0mg/m³)、厂区密闭车间外2#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平均值0.28mg/m³(标准值4.0mg/m³)、厂区密闭车间外3#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平均值0.18mg/m³(标准值4.0mg/m³)。	基本属实	翔鹭化纤片区规划为工业用地,我市目前暂无搬迁计划,远期将作为集成电路拓展区。当前我市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整改化解工作。1.督促翔鹭化纤抓好整改。指导企业11月底前完成聚合二、三车间以及短纤部、长丝部等车间的废气收集处理提升改造;督促企业争取在今年年底前完成对曝气管的改造,改用旋流曝气管,并逐步将活性槽的活动式密封改为固定式密封;要求企业在10月底前补种污水站东侧(靠天湖小区)树木,做好绿化形成隔离屏障。同时,加强对该公司的执法检查,9月14日、16日连续两次组织对该公司进行夜间至次日凌晨废气监测。今后我市将加大执法检查力度,若发现违法问题,将依法严肃查处。2.减少铺设沥青异味影响。针对沥青混凝土路面在高温铺设时释放异味问题,在小区正本清源改造项目施工前,改造方案经小区业委会、物业同意后再组织实施,施工时公示沥青混凝土路面施工时间,提前让小区居民知悉,调整施工工作时段,提醒居民在施工期间关闭门窗。3.深入小区开展化解工作。海沧区嵩屿街道工作专班深入天湖和天御小区,上门入户与居民面对面沟通交流,对情绪激动人员进行安抚,做好矛盾化解工作。同时,持续关注天湖和天御小区微信群,做好信息排查并进行积极引导,避免鼓动性投诉。	正在办理	无
2	SD2XM20220913D014	投诉人反映厦门市同安区五显镇四林村新宅里四林公交车总站附近,每天24小时都有土方车进出,灰尘漫天,且车速过快,有安全隐患,希望有关部门加急解决。	同安区	大气	经调查,该投诉部分属实。属实部分为存在一定的道路污染,不属实部分为土方车车速过快。 (一)关于道路污染问题。污染路段为四林路,污染源为五显镇四林村工业区污水管网工程沟渠开挖外运土方污染路面,路过车辆带起灰尘。 (二)关于土方车车速过快问题。四林路为农村公路,该路段不属于测速路段。接到投诉后,同安区交警大队于9月13日至9月15日每天至少2次到该路段进行巡查,未发现超速车辆。	部分属实	(一)立即整改。9月13日下午,同安区建设与交通局、同安区渣土办、同安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同安区城市管理局到达现场处置。同安区城市管理局开具《行政执法通知书》《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责成厦门市能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立即整改。该公司于当日对污染路面进行冲洗,完成整改。 (二)启动约谈。9月14日,同安区城市管理局组织当事人张清奎制作询问笔录,正依法推进处罚程序。同日,同安区建设与交通局、同安区五显镇人民政府对厦门市能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煜博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约谈,要求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强化安全施工文明意识,加大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投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加强巡查。9月14日下午、9月14日晚上、9月15日上午、9月15日下午,同安区建设与交通局、同安区渣土办、同安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同安区城市管理局再次到该路段进行巡查,确认该问题已整改完成,且无新增污染点。	是	同安区城市管理局对厦门市能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正依法推进处罚程序。
3	SD2XM20220913D021	投诉人反映厦门裕森工贸公司没有办理手续,喷漆气味和粉尘严重影响生活,希望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同安区	大气	2022年9月14日,接到信访交办件后,同安区人民政府组织五显镇人民政府、同安生态环境局、同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同安区城市管理局到现场联合检查处理。经现场检查,公司南邻果园地,北邻马路,东西均为厂房,东侧有一户民居,距离公司厂房约50米。主要工艺为:木头加工、打磨、喷漆。主要设备有四面刨1台、拼板机2台、钻孔机3台、榫头机1台、立铣机1台、砂光机2台、雕刻机1台,配备水帘柜3台、粉尘收集设备1台、尾气收集设备1台。检查时公司未生产,周围无明显异味。投诉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具体如下: (一)关于“厦门裕森工贸公司没有办理手续”问题。 经查,厦门裕森工贸有限公司于2004年10月10日设立,实际经营地址与注册地址相符。公司木质家具生产项目在工业区控制线外、生态控制线内,不符合《厦门市环境准入清单(2021年)》规定的准入条件,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 (二)关于“喷漆气味和粉尘严重影响生活”问题。 现场检查时公司没有生产,未能对生产废气进行监测并判定对居民的影响程度。通过走访四林村邱厝里51号附近居民,普遍反映喷漆气味和粉尘对周边居民生活影响不大。	部分属实	根据《厦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的决定》(厦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10号)和《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同安区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厦同政[2019]42号)文件规定,该公司属于“散乱污”企业,由五显镇人民政府予以取缔,限于2022年9月18日前搬迁。	是	无
4	SD2XM20220913D028	投诉人反映厦门市翔安区马巷街道滨安社区五权路五权一里(靠近中骏对面红绿灯附近)烧烤店,晚上6点后烧烤油烟严重影响楼上住户正常生活,希望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翔安区	大气	2022年9月14日下午,翔安区政府组织区城市管理局马巷执法中队、马巷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对被举报商家进行现场调查,核实被举报商家经营地点为厦门市翔安区马巷街道滨安社区五权一里14-8号。现场检查发现,店内有烤炉及燃气灶等设备,无餐饮业专用烟道,有安装油烟净化器。现场存在餐饮经营活动,信访件中提到的油烟扰民情况基本属实。翔安区城市管理局马巷执法中队执法人员现场开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NO.0077915),责令当事人限期整改。	基本属实	厦门市翔安区城市管理局马巷执法中队已责令当事人限期整改,9月14日晚当事人已停业整改。9月16日,翔安区城市管理局执法人员根据现场检查情况,依据《厦门市环境保护条例》对当事人涉嫌在禁止场所新设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项目进行立案处理。	未办结	无



红灯常在心中亮 绿灯伴您走一生

出行请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